

上篇 1800 年以前的中国

第一章 古代中国与中国思想的发展

历史背景与基本概念

中国历史最明显的特征之一就是年代悠久，绵延不断。这并不是说中国没有变化或处于静止状态，而是说它具有 3000 多年的连续不断的文化和政治传统，是世界上最古老的国家之一。从许多方面看，今天的中国以及使中国变成今天面貌的革命，只是这一长期历史的最新阶段。因此，主要讨论 19 世纪与 20 世纪中国的本书从古代开始，就不会使人感到惊讶了。

大约 40 万年以前，至少从北京人开始，在后来成为中国的地方，就有人类或早期原始人存在。大约 7000 年前，这一地区进入新石器时代，这是以农业为主的部落定居的时代。除了几个原始的符号之外，这一时期没有留下文字，我们几乎完全是从考古材料中推导出大约 3000 年的新石器时代的历史。

新石器社会扩展到全中国，形成许多部落。史学家最感兴趣的也是人们了解最多的，是生活在中国北方的部落，他们成为后来中国文明的主要源头。与世界其他地方的许多远古部落社会一样，这些部落也没有世袭的统治者或国王，世袭制是经常与其后的政治社会演变发展相联系的制度。相反，这些部落似乎是以能力和威望为标准来选举族（酋）长的。例如，我们从部落的半历史的

传说中得知，圣贤统治者尧以品德为依据推举舜为他的继承者；而舜同样也以这种方式选择禹作为继承者。

大约在公元前 2000 年，这一新石器部落社会开始让位于更大更连贯的政治制度。中国最早的国家的形成是在黄河中部，并与最早的所谓“三代”相联系，三代即古代中国的三个王朝。第一个王朝是半传说性质的‘夏’（前 2000~前 1700）第二个王朝是“商”或‘殷’（约前 1700~前 1100）第三个王朝是“周”（约前 1100~前 256），商、周两朝都是实实在在的历史。

在中国，一个王朝意味着一个统治家族，并由该家族统治着一个时代。当统治家族发生变化时，王朝也随之更替。传说表明，三代的第一代夏王朝，是由禹的家族所统治。禹想按照尧舜的部族传统办事，推举最优秀的人作为继承者，但被人民说服选择他儿子作为第二位统治者。自此以后世袭制度流行起来。三代大体上是与青铜时代相联系，但在周朝的后半期，铁器开始出现。自商以后，文明的发展有了文字记载，这些文字是以表意符号为基础的书写体系，也是当今中国文字的最初形式。

三代直到周代后期大约延续了 1000 年时间，三代的社会政治制度在中国传统中称为“封建”。在传统的术语中，封建制度一般与其后的“郡县”制度形成对照。在周代后期，中国第一次从封建社会向郡县社会过渡，这一过渡时期的历史为这两种制度的基本理解提供了丰富的材料。封建和郡县的概念最终发展成为我们今天所说的理想类型或理论模式，不仅用于理解古代，而且用于理解其后中国历史发展的全过程。

有两个基本因素可用于区分和定义“封建”和“郡县”。在封建制度下，社会不是由国王直接统治，相反，是由世袭的贵族以分权的形式进行统治，这些贵族都分封到一块领地由其治理。郡县社会是由中央集中管理，国家划分成若干行政区域，通过由国王直接任命的官员进行治理。两种制度的另一区别与以上因素密切相关。

关，封建社会有一个世袭贵族统治集团，等级森严；而郡县社会则有一个以财富、才能和教育程度为基础的士大夫统治集团，是相对开放的社会体系。

除了封建与郡县的基本涵义之外，传统的社会理论家一致认为，至少还有三个特征与这两种社会制度相联系。首先，封建制度对于土地、劳动力和产品的出售有严格的社会政治的控制，在郡县制度下，这些物品的出售有相对的自由。第二，封建社会具有军事精神，而郡县社会却具有市民的、商业的观念。最后，封建制度在意识形态上带有浓厚的宗教和圣灵的色彩，而郡县社会却趋向于人文世俗精神和无神论。^①

在夏朝 如果存在 和商朝初期 封建制仍带有部落的特征 它的高度发展是在周朝初年。周是商国边缘的半独立的部落。在他们征服商之前，有好几代人属于封建制的组成部分。当他们推翻商朝时，他们宣称这是由于商统治者的个人行为的荒淫无耻和统治方式的暴虐。他们特别宣称最后的统治者、邪恶放荡的纣（辛），丧失了“天命”。他们认为 统治者只有敬德 其统治才是合法的，只有符合正义，其政治秩序才能长期维持。从那时起，这种观念便成为中国社会理论的基本观念。

周朝的统治者是国王。他宣称自己是“普天之下”的统治者，把中国的势力扩张到长江北岸的大片地区。至此有了三个统治王朝。中国的文明地区只能有一个政府这一传统从此完善地建立起来，而且认为不能分裂成许多相互争斗的政治实体。这一传统也作为理想传到后代，此后中国内部的分裂与分裂各国的相互冲突都被视为对这一传统的背离。

周王位于分权的封建等级的顶点。自王以下以世袭职位为基础形成封建等级。国王之下有 100 多位大领主，许多是周王族的直系亲属。领主的爵位根据他们的地位身分以及与周王族关系的远近而划分；他们拥有的领地是由国王赋予，不能私自扩张或买

卖。每一位领主再依次把领地划分给从属于他的较低一级的贵族，这些贵族同时也是他的大臣。等级的底层是最低级的贵族，称为“士”，为领主管理领地。他们属于较低级的阶层，政治地位不高，但对社会的日常管理却是重要的。

贵族都是军事人员，他们对周王的最大义务之一就是军事服役。战争只限于贵族，一般是乘战车用青铜武器作战。军事忠诚有助于保持周王朝的统一。这一制度的巩固也由于周王族与贵族的血缘联系以及详细的礼仪行为的规定，这些礼仪清楚地表明不同贵族之间以及不同等级之间的恰当关系。

周代的贵族政治带有很浓厚的宗教色彩。它的观念中含有以后成为中国宗教基本特征的三种因素，虽然当人文价值观占据优势地位后宗教的重要性逐渐衰落。周代宗教信仰的一部分是简单的万物有灵论 这是与不同地方、农作物、自然力量、死人的幽灵等相联系的精神信仰。第二部分是家庭方面的祖先崇拜。最后是对最高权威帝、天，一般翻译成‘Heaven’的信仰。周王把他们的祖先的命脉与天连结起来，宣称他们的统治理所当然地体现了天命。天命就是替天行道 (the Mandate of Heaven to rule)。当西方的词汇 revolution 在 19 世纪后期进入中国时，它被翻译成“革命”意思是“改变天命”。商和周初的宗教活动是很残酷的，其中包括人祭人殉等。

我们对周朝的平民所知甚少。他们生活在四周郊野的村庄里。其中有商人和手艺人，大部分从属于不同的领主；人数最多的是种地人。他们作为农奴束缚于贵族的土地，当然不能买卖派给他们的土地。农奴似乎要在公田里为领主耕作，但农业生产具体如何组织不是很清楚。平民并不卷入对于贵族来说非常重要的军事活动。此外，在严格的世袭体制中，平民没有机会进入统治阶级行列，也不能分享他们主人的礼仪活动。平民的宗教，就我们所知，是万物有灵论和巫术，这是巫师在幻觉中与神交往的活动。

周王朝建立了有效稳定的统治，大约持续 400 年之久，其中大部分时间是相当繁荣的和平时期。除了其他的成绩之外，第一批真正的书籍在这些年里汇编成册，这些书以后就一直一直是国家的古典文献。其中之一是《尚书》或称为《书经》叙述从中国的起源到周代的历程。部落时代并没有留下什么文字记载，因此，关于最早的尧、舜、禹的部分多少是传说性质的。但从夏朝开始，该书就有了可信的记载。关于商代后期和周朝自身部分，该书提供了关于社会史及其价值观方面的丰富的原始资料。

另一部经典是优美的《诗经》，它后来在文学和哲学领域产生极大的影响。最后是《变化之书》或《易经》。在《易经》中可以发现中国认识论的基本观念，它把世界万事万物看作是两种基本要素的产物，通常称为阴与阳，象征主动的和被动的、阳性的和阴性的力量。它们被假想为永恒地相互作用，盛衰变化，永无休止。

公元前 8 世纪周朝体制开始解体。我们只知道历史事件发生的细节，却不大了解原因，这是因为哲学家和历史学家以前从未经历过这种变化，所以只留下关于事件的简短记载，而对于这种社会历史现象的经验越少，就越难于理解这些现象的产生。特别是，周朝的崩溃不仅是一个王朝的终结，而且也是封建体制的开始衰落和郡县制的初见端倪，这种更替在中国历史上毕竟是前所未有的。

理解周朝衰落和封建制解体的一种方法由《易经》的原理所提供，这一原理以后成为中国社会理论的基础。它认为，任何制度或现象只要充分发展到极点就注定要衰落。既然封建制在周王朝已完成，达到极点，人们就期望发生变革。分析周朝制度衰亡的另一种方法由中国最伟大的哲学家孔子的著作提供，孔子强调家庭在稳定社会秩序方面的作用。当贵族人口增加，家庭扩大，他们之间的相互联系就削弱了。到公元前 7 世纪，大贵族公侯开始从周王那里获得不同的姓氏，同时，他们对周王的军事忠诚和礼仪却大大降低。第三种方法与近代西方强调经济发展的观念相一致，认为

铁器在中国这一时期的出现，带来极大的变化，破坏了西周封建制的基础。

周室的衰微 传统上以公元前 771 年所发生的事件为标志 其时适值昏庸无能的幽王在位。诸侯之一的申侯与犬戎合兵进攻周室都城，遂杀幽王于骊山下。平王立，王室东迁于洛邑，但天下共主的权力已经没落。前 771 年以后的时期历史上称为东周。东周一般划分为互不重叠的两个时代。第一个时代从东周开始到公元前 500 年，称为春秋时代。第二个时代从公元前 5 世纪到公元前 221 年，称为战国时代。战国时代还包括公元前 256 年周王室的正式终结。

春秋末期与战国时代是中国社会开始从封建时代向郡县时代转变的时期，但这一转变并不完全彻底，许多地区人民未受影响。但转变的性质与方向是很重要的，这种转变构成伟大哲学家辈出的时代背景，这些哲学家为以后的中国思想奠定了广阔的基础，从而使中国哲学永久地带有从封建制度向郡县制度过渡的印记。

政治组织的变化是从周王室的衰微开始的。诸侯大夫们只管自相残杀，不把周王放在眼里。到了战国时代，周王室完全衰落了。周王最终成为被遗忘的人物，许多强权贵族不再使用公、侯等隐含着从属于周王的较为低级的称号而直接自称为王。

另一方面，由于战国时代的混乱达到了顶点，中央集权的要求再度出现。强大的诸侯开始吞并弱小诸侯国，建立更大的国家。然后他们互相之间为统治全国而战，这种形势为这一时代赋予了战国的名称。到公元前 3 世纪 只剩下七个强国 他们互相争斗，各逞其谋。同时，各个国家逐渐郡县化。公元前 221 年 七国之一的秦国，打败最后一个敌手，重新统一中国。秦是新国家中最彻底郡县化的国家，由于它征服了所有的对手，就把郡县制推广到尚未实行的地区，乃至全中国。

这些新国家的君主们不再把国土划分为世袭领地，而是起用

直接向君主负责的行政官员来管理国家。采取这种做法的原因之一就是他们不再相信贵族，因为贵族们不仅互相争斗，战事频仍，而且内部也很混乱。我们不断地看到贵族集团之间的战争、谋杀、尔虞我诈甚至废黜君王的贵族。提拔出身低微的人掌权，对君主来说，比任用贵族来统治似乎更为安全和保险，因为这些人没有独立的权威和军事力量。

结果 政府加强中央集权化 贵族权力逐渐衰落 以才能、幸运和财富为基础的郡县士大夫集团开始处于有利地位。贵族本身也开始衰落，因为在充满争斗和残杀的时代，贵族不可能保持原样。当两个贵族集团在一个国家内互相争斗，其中一方总要失败并经常被消灭；在政府中就留下空余的职位，需要有人来取代他们的位置。与此相似，当一个诸侯国征服另一个诸侯国时，战败一方的贵族就没人承认了。新官僚通常来自旧有的士阶层，由于他们的权力主要是以在政府中的职务级别高低而不是以他们的出身贵贱为基础，平民也可以进入新的士大夫阶层。结果，对那时的人来说，社会的流动性成为社会最为显著的特征，尽管实际上没有多少人能够上升。

在战国时代还发生了向郡县经济体制的变动，土地和其他物品可以更自由地买卖。这一变动与社会政治的转变密切相关，并反过来进一步加剧了这一转变。郡县经济的产生部分是贵族衰落所致。拥有土地的地主把土地租给佃户，不同于贵族拥有农奴。同时，生产力得到总的提高，这促进了土地和物品的交换，也刺激了商业精神的发展。

生产的增长首先是由于周代初期的和平环境和铁器的引入。铁制工具比铜器和木器的效率高得多。随着交换的增多，首先要大量使用货币。既然自由市场能够刺激生产，不同国家的政府为了本国的财富和国力的增强，就经常促进市场的新发展；他们也建设公共设施、灌溉系统、道路，所有这一切，都增进生产与物品

交换。

经济的变化反过来又推进了阶级关系的变化。平民（农民、商人和手艺人）能够积累土地和财富。确实，作为实际的生产者，他们比贵族更容易从新的机会中获利。这种情形为这些人提供了另外的进入上层的门路。与此同时，统治者往往发现这些人更有才能，任用他们比任用贵族的确更为安全。公共工程和经济发展也要求君主起用具有专门技术知识的人才。

虽然郡县制扩大了士大夫的队伍，但应该指出，经济的商业化未必给普通百姓带来多少帮助。那时由于封建秩序的安全性受到破坏，农民们不得不受市场的支配，但是许多人对这种变化显得有些准备不足。一部分人变得有权有势，另一部分人却没有土地和粮食。那些租地的农民任由地主摆布，他们所感受到的强制与市场的压力没有什么不同，并且每个人随时会遭受到政府的赤裸裸的掠夺。那时战争带来沉重的赋税，也带来遭受抢劫与死亡的不断威胁。

部分由于持续太久的战争，战国时代滋生了厌战情绪，这对郡县社会平民意识的形成有利。几乎所有的伟大哲学家都具有强烈的平民立场。同时，上层精英已不再仅仅由贵族武士构成，而吸收了一大批不具备军事头脑的人，从行政和外交人才一直到商人。从某些方面看，这一时代的战争有助于郡县制的兴起。战争已不再是在少数贵族之间进行，而由政府动用大规模的军队，以铁制武器为装备的步兵集团来代替。这一变化抛弃了部分是以贵族对军事的垄断为基础的社会等级制度。此时平民加入军队，通过军队和军事专门知识而另外开辟了通向社会流动的道路。

这一时代世俗的价值观也逐渐流行，人们对自商周时期流传下来的宗教体制开始持怀疑态度。殉葬在春秋时期已经终止，周代其他的礼仪规矩也衰微了。在实行郡县制的新国家中，流行于三代时期的宗教占卦，已经少见并不起多大作用了。然而，转变的

最重要标志却是，伟大思想家们的绝大部分著作都具有深刻的人道主义精神。

儒 学

战国时代哲学学说非常丰富多彩，史家称此为“百家争鸣”的时代。从体系化的泛神论到纯粹的逻辑理论，各种学说应有尽有。所有这些学说带有共同的特征，即都是从封建向郡县社会转变的伟大时代的产物，他们都试图在这充满政治动乱的年代重建和平与秩序，在理想幻灭易变的年代重建有效的价值观念。

哲学学派中最重要的是儒家学说，这不仅因为它在战国时代最为流行，而且因为它是以后最重要的和占主流的哲学，对中国历史进程中的思想文化影响最大。同时，在一定范围内存在的其他学派，一般与儒学合流并存而不是独自存在。总的来说，儒学的力量在于它是百家学说中最深刻、最有综合性的学说。的确，它是历史上任何时代任何地方有可能提出的最伟大的思想体系之一。

孔子(前 551 ~ 前 479)，儒学创始人，生活于春秋与战国交替时代。关于他的生平所知不多。他可能出身于低级贵族家庭，后来家道中落，属于士阶层。他的个人志向是从政；但他找不到欣赏他的理想的统治者，除了在几处短期的任职之外，没有在政府中做事。他毕生从事教育和学术研究活动。孔子的言行以语录的形式被他的弟子保留下来，并被汇编成《论语》。他的家乡所在的鲁国的历史通常称为《春秋》也是他所著 他可能还从事了其他古典文献的整理工作。

孔子在战国时代的最伟大的继承者是孟子(前 372 ~ 前 289)和荀子(前 300 ~ 前 237)。他们两人发展了孔子思想中的两种不同倾向 弘扬了孔子的观念。两人之间最明显的分歧是 孟子认为人性本善，而荀子认为人性本恶。但两人都认为完美的儒家社会

有可能建成。

从根本上说，儒家学说是以伦理观念来分析社会历史，并与传播该哲学思想及其优点的方法相联系。用更专门的语言来说，就是包括教育学在内的常规社会学。它是非常博大精深的体系，它讨论人类生活的一切方面，从个人心理到政治制度，从宗教到家庭。它的综合推动力部分来自于孔子革新社会的愿望，和试图恢复与封建——郡县交替时代相适应的价值观念。

很明显，这是意识形态的理论基础。作为郡县制意识形态的儒学，是以对人类生活和经验的分析为基础，而不是以宗教玄思和上帝信仰为基础的，所以儒学具有深刻的人道主义精神。“子路问事鬼神子曰：‘未能事人焉能事鬼？’曰：‘敢问死。’曰：‘未知生焉知死？’”^②像《论语》所记载的“子不语怪、力、乱、神”^③；“敬鬼神而远之”^④是他的基本观点。

另一方面，孔子把宗教情感与他的理论体系又联系起来。他坚持认为，他所提出的完善的社会秩序虽不是确定的，但却是可能的，因为自然秩序天道就在它一边：“不知命，无以为君子也”^⑤。“天生德于予，桓魋其如予何？”^⑥

儒学的目标是建设一个有效的、和平的、伦理的社会，让人民过上体面的生活。孟子在要求一位君主改善人民生活时描述了这种社会的图景：

五亩之宅，树之以桑，五十者可以衣帛矣。鸡豚狗彘之畜，无失其时，七十者可以食肉矣。百亩之田，勿夺其时，数家之口可以无饥矣。谨庠序之教，申之以孝悌之义，颁白者不负戴于道路矣。七十者衣帛食肉，黎民不饥不寒，然而不王者，未之有也。^⑦

儒家经常论及这种美好的社会似乎在远古社会存在过，他们

把部落时代伟大的圣贤首领尧、舜、禹三代的伟大君主理想化了，但儒家到处发生于他们时代的政治和道德败坏则严厉批评。例如在孟子陈述了美好的社会之后他当面批评了君主：

狗彘食人食而不知检，涂有饿莩而不知发，人死，则曰：“非我也 岁也。”是何异于刺人而杀之，曰：“非我也 兵也。”王无罪岁，斯天下之民至矣。……庖有肥肉，厩有肥马，民有饥色，野有饿莩，此率兽而食人也。兽相食，且人恶之；为民父母行政，不免于率兽而食人，恶在其为民父母也？

用远古社会理想来批判现实构成儒家的强有力的思想传统。儒学从其鼎盛时期，从严肃的思想家那里延续到以后的历史，都一直是批判哲学，他们总是注意到任何时代的现实与理想社会之间的距离。从这一意义上说，儒学是很激进、很进步的。它总是借助于原初理想社会对现实作根本的批评。同时，他们总是赋予执政者很重大的责任，他们通过恰当的事例和精明的策略，力图发动并促进把每个人提高到圣贤水平的理想进程。教育被解释为不平等的根源和消灭不平等的途径^⑧ 这是儒学精神的精髓。

另一方面，儒学也有保守的一面。由于在儒学产生、发展的时代，渴望秩序与稳定，特别强调统治者及其责任，使儒学颇有家长制的和杰出人物统治论的倾向。更重要的是，他们不承认任何时代可能发生的变化。他们沉湎于历史，固守他们所主张的社会与精神世界的要求。当然，这并不是说他们不支持广泛的甚至是相当急剧的变革。孔子曾说：“苟有用我者，期月而已可也，三年有成。”^⑨

但是 儒学的怀疑论倾向以及对秩序的过分尊重 使他们无法相信历史发展中的突变现象。“其为人也孝悌 而好犯上者 鲜矣！不好犯上而好作乱者，未之有也。”甚至，“吾未见好德如好色者

也”。^⑩作为儒家学说保守方面的结果就是，随着历史的发展，当人们感受到巨大的压迫而准备革命时，他们的行动就可能受到儒家观念的制约。从而，在他们谋求生存而希图获胜时，他们往往转向更为宗教、更为形而上学的信仰体系。

一般地说，儒学的目标是相当激进的和理想主义的，但它的方式和分析则是保守的，现实主义的。儒家使其激进方面与保守方面协调一致的基本方法是通过重要的“正名”观念来实现。正名是这样一种观念，即认为所有的人以及社会制度在生活中都有专门的伦理的与实践的义务，由赋予他们的“名”而结合起来。如果不能履行在此名下的义务，也就不能享有在此名分下的权利，以及这一名分所包含的应有的尊重和忠诚。例如，一个君主如果滥施暴政，他就不再是真正意义上的君主，从而就丧失了君主的权利。在这种情况下，甚至造反都是允许的；从专门的意义说，这已不能称为造反了，因为此时的君主实际上已不再是真正的君主了。

例如 根据这一理论 孟子证明推翻夏、商及其暴君桀、纣辛的正当性：

齐宣王问曰：“汤放桀 武王伐纣 有诸？”孟子对曰：“于传有之。”曰：“臣弑其君 可乎？”曰：“贼仁者谓之‘贼’ 贼义者谓之‘残’。残贼之人谓之‘一夫’。闻诛一夫纣矣，未闻弑君也。”^⑪

儒家试图建立美好社会的基本方法就是等级制度，上有责任感，下有义务感。等级制度可以用不同的方式进行考察，对这一问题的透视可以提供进一步的例证，说明儒学对从封建向郡县过渡的社会基本关系的认识。考察等级制度的一种方法是根据周王朝的封建阶级结构 最高层是统治者 然后是农民 其次是工匠 最后是商人。后来孟子在战国时代运用的另一种方法是，当世卿世禄

制开始解体时，社会等级制度以脑力劳动与体力劳动的区分为基础，前者被设定为上等人。

然而，最重要也是最持久的方式是，儒家从伦理的意义上来评判等级，品行最高的人是上层，品行不端的人处于最下层。“天下有道，小德役大德，小贤役大贤；天下无道，小役大，弱役强。”在伦理的等级观念上，上层人物的最高义务是培养和完善后进的人，消灭二者之间的差距，开展广泛的教育运动，提高和加强全社会的道德意识。“天之生此民也，使先知觉后知，使先觉觉后觉也。”¹²

这种伦理等级制度体现了郡县社会的特征。它取代了封建社会的忠诚价值观以及基于世卿世禄制的义务观，而把它们转化为与时代相适应的伦理等级体制，愈加怀疑其德行是否能与高贵血统相等同。从“正名”的观点看，人们可能会说，它表达了这样一种观念，即周室贵族不再像他们所宣称的那样是最优秀的人，真正高贵的人。

这种转变意识清楚明白地表现在用于优秀的人和德薄能鲜的人的称呼上。对优秀的人的称呼是过去周室对贵族的称呼（君子），对德薄能鲜的人的称呼是过去周室对平民的称呼（小人），孔子仍然存有一些希望，希望周室君子能够成为道德意义上的君子，这样名与实就能再次达到一致。但是，在孔子著作以及已放弃这一希望的孟子和荀子的著作中，几乎完全是在道德的意义上使用君子这一名词。¹³ 社会应该采纳伦理等级体制，以及上层有责任提携下层的意识，是为中国历史提供了最富有生气的思想之一。

作为一个优秀的人，一位君子意味着什么？从本质上说，他就是处处表现有德行的人，这些德行构成了孔子伦理学说的核心。许多德行经常被探讨。例如，子张问仁于孔子，孔子曰：“能行五者于天下为仁矣。”“请问之。”曰：“恭、宽、信、敏、惠。”¹⁴

这些德行以及儒家的其他德行特别引人注目之处在于，它们都是社会道德，要求人们共同和睦地生活，彼此友好地相处，同时

改善并提高统治者和被统治者的修养，从而有助于普及道德水平，改良社会。“子贡问曰：‘有一言而可以终身行之者乎？’子曰：‘其恕乎！己所不欲，勿施于人。’”^⑮

儒家理论注重探讨让人们能够成为完人，发展必要品格的环境和方法。这方面的分析明显显示出哲学的巨大一体化能力，这些方法把生活和信仰的所有方面融汇统一为有机独立的整体。总的说来，个人必须见贤思齐、以善为邻。他必须学而不厌，学以致用。从根本上说，他必须把经验传递给别人，通过改善社会来服务社会。

对于个人成长首要的和最关键的因素是生活在磨炼其品格的家庭中。孟子说：“天下之本在国，国之本在家，家之本在身。”^⑯家庭是个人活动的基本领域，也是社会的基本单位，在这里人们必须明了基本的人际关系，得体的行为方式，这是道德行为的核心。这里也是最经常地被要求有礼貌的地方。

与儒家的许多德行相似，那里也有许多重要的关系，其中最关键的、也是最主要的，是在家庭中。最为重要的关系通常被称为所谓的“三纲”或三种关系：夫妻、父子、君臣。还有著名的“五常”，“五常”包括三纲，再加上兄弟和朋友。如果要有良好的社会秩序，就必须先有良好的家庭秩序。有一次，齐景公问政于孔子，孔子作了这样著名的回答：“君君、臣臣、父父、子子。”^⑰

达到仁的另一个先决条件是，一个人必须达到像样的生活水平和经济保证条件。儒家最深刻的信念之一是，人民的福利水平如果太低，如果忍饥挨饿，生活条件得不到保证，也就不大容易做到知礼节。安全和福利并不意味着极大的财富，但却意味着通常的体面的水平。有效率的政府最大职责之一就是保证这些条件的实现。孟子写道，如果黎民百姓“则无恒产，因无恒心……今也制民之产，仰不足以事父母，俯不足以畜妻子，乐岁终身苦，凶年不免于死亡。此惟救死而恐不赡，奚暇治礼义哉？”^⑱

儒家重视经济问题的一个特别原因是，随着战国时代郡县体制的建立，市场经济下的农民遭受许多战乱和困苦。因此，孟子强调每一个农民必须保证有一定的土地。他通过把周代的封建土地占有制加以理想化 进而发展了他的著名的关于‘井田制’的蓝图。这一蓝图基于中国的表意文字‘井’即看起来像一块方正的板块。按照孟子的说法，在周初，土地被划分成井田单位，每个农民家庭获得外围的一块作为私田，共同为领主耕种中间的一块。孟子认为这一体制比他的时代的公开的、充满竞争的气氛更适合于福利社会和完美政府：

夫仁政 必自经界始。经界不正 井地不均 谷禄不平 是故暴君污吏必慢其经界。经界既定，分田制禄可坐而定也。^⑬

除了完满的家庭、经济福利之外，一个人要成为正人君子，还必须接受正规的教育。“子适卫 冉有仆。子曰：‘庶矣哉！’冉有曰：‘既庶矣 又何加焉？’曰：‘富之。’曰：‘既富矣 又何加焉？’曰：‘教之。’^⑭

与他们时代的郡县趋势相一致，儒家不仅强调教育（而不是遗传）是德行的基础，而且认为几乎每个人都有能力而且也应该接受教育 从而成为正人君子。“性相近 习相远”孔子如是说 25 个世纪后，关于人人生而平等的雄辩声明，作为关于人性的基本理论被收入联合国的‘种族宣言’中。^⑮

在以后的历史里，孔子在中国被尊为伟大的“先师”。他曾骄傲地说：“自行束脩以上 吾未尝无诲焉。”^⑯孟子把其中的涵义发挥到极致，认为人人皆可成圣贤，即在基本的水平上不断推动并致力于从素质着手来提高社会文明程度的人。“曹交问曰：‘人皆可以为尧舜 有诸？’孟子曰：‘然。’”^⑰

对于儒家来说，教育意味着广泛地学习人类的生活和实践经